

关于下发《受台风“杜苏芮”影响的海南航空国内客票特殊处置规则》的通知（外部版）

各单位：

为帮助旅客妥善安排出行计划，现下发受台风“杜苏芮”影响的国内客票特殊处置规则。

一、适用条件

（一）适用航班：海南航空福州、厦门进出港的国内航班（包含HU为市场方的代码共享航班）。

（二）适用日期

1. 适用航班日期：2023 年 7 月 27 日（含）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（含）。

2. 适用出票日期：2023 年 7 月 27 日（含）之前。

（三）适用退座时间

须在航班计划出港时间前取消定座。

（四）适用票证：880 票证；经海南航空 880 确认的国内 BSP 客票；与海南航空签订互售协议的航司票证。

（五）已办理退票或变更的客票，已收取的变更费、退票费不予补退。

二、航班不正常时，非自愿退改签规则按我司现行国内不正

常航班票规办理。

三、航班正常时，客票特殊处置规则

（一）自愿退票

1. 在航班计划出港时间前已取消定座记录的客票，在客票退票期限内至原购票地办理全退，免收退票费。
2. 退票单原因备注：杜苏芮台风全退。

（二）自愿变更

1. 在航班计划出港前已取消航班定座的客票，可免费变更至2023年8月3日（含）前同航线航班，免收变更手续费，但需收取原票面价与变更后适用舱位票价的票款差额。
2. 代理人可联系我司各直属售票处或致电客服热线 95339 办理变更业务。

（三）自愿签转：按购票时适用的多等级舱位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四、其它

（一）如未在航班计划出港时间前取消定座造成我司客票NOSHOW，或已按本政策办理免费变更后再提出退改签申请的，均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（二）本文自2023年7月27日14:00起生效。

（三）其他规则按我司现行国内不正常航班票规及多等级舱

位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特此通知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委员会

2023 年 7 月 27 日